

傳真及電郵

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2012年建造業法例（雜項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

主席及各委員

各位議員鈞鑒：

**《2012年建造業法例（雜項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
建造業工人註冊管理局員工意見**

建造業工人註冊管理局（“管理局”）秘書處員工在聆聽《2012年建造業法例（雜項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條例草案委員會”）2012年5月5日第二次會議，以及得悉近日管理局與建造業議會（議會）合併後員工過渡安排之事態發展後，認為必須再次向條例草案委員會與會議員表達員工對事件之關注及意見。在向立法會秘書處查詢後，驚悉條例草案委員會已完成審議有關的條例草案，並已將之提交內務委員會及立法會通過，而條例草案委員會亦已隨之解散。在失望之餘唯有向委員會個別議員一一發出此信，告之各位管理局與建造業議會合併後員工過渡安排一事尚未解決，祈望各位繼續關注此事。

在條例草案委員會第二次會議後，管理局秘書處員工得悉在發展局安排下，議會執行總監及相關人士與管理局行政總裁及營運總監曾於2012年5月4日會面，發展局亦有代表列席參與討論。議會於會上提出了管理局員工過渡至議會的初步建議，並請管理局行政總裁轉達有關建議，議會代表同時表示如有需要，議會代表樂於親自向管理局秘書處員工講解有關建議及回應員工問題。其後，管理局秘書處員工亦有向管理局行政總裁求證上述安排，並已獲行政總裁確認。行政總裁並表示，議會曾於會上展示一份尚未經議會批核的管理局員工過渡建議幻燈片，並擬要求管理局員工於5月14日前（條例草案委員會第三次會議日前）確認接受安排，但由於議會一再強調有關建議書屬高度機密文件，不能外洩，而且有關員工過渡的問題，行政總裁未必可以一一代議會作答，故行政總裁已邀請議會執行總監或其代表，親臨管理局與員工會面，介紹議會的建議及解答員工提問。

議會執行總監於5月7日回覆，將不會親自或派員向管理局秘書處員工講解有過渡安排的建議及回答提問。後經行政總裁再次邀請及發展局斡旋下，議會執行總監終答允於5月16日早上到管理局秘書處向員工介紹其建議。雖然建議中部分內容嘗試解答秘書處員工於4月25日會議上提出部分問題，但較重要的問題如員工的年資計算方法、會否設立申訴委員會、合併後管理局秘書處員工在議會整個組織架構內的職級（議會只交待七名將會更改職銜及調任的員工在其部門的位置）等並未觸及。此外，

議會表示將於合併後聘用顧問檢討議會提供的各項註冊服務，此舉尤其令管理局秘書處員工感到憂慮及疑惑。雖知管理局秘書處員工的個人履歷已於2011年8月已提交予議會，據悉議會當時正進行人事架構檢討，正好將管理局秘書處員工，按其經驗及學歷等個別安排融入議會的組織架構。議會現時的新建議彷彿只是權宜之計，待兩年後合併一事塵埃落定，才藉顧問檢討報告向前管理局員工「開刀」。會上，議會代表只求員工以書面將所有問題交予行政總裁，然後再轉交議會。

議會此舉實令管理局秘書處員工疑惑日後是否能順利過渡至議會繼續安心工作，議會在合併前的承諾是否能如實於合併後兌現。我們尤其對議會工會代表陳鈺滄先生於5月5日條例草案委員會會議上的發言印象深刻，此刻亦已感同身受。5月16日的簡介會後，管理局秘書處員工的問題及憂慮比會面前更多。此外，議會在事件中對管理局秘書處員工所表現的尊重及誠意亦成疑，只會損害雙方合作基礎，對未來工作環境及僱傭關係產生更多疑惑。

管理局主席周明權博士工程師得悉我們的顧慮後，曾提議設立一個包括管理局、議會、及發展局的三方小組監察整個合併過程，排難解紛，管理局秘書處員工十分感激管理局成員的關懷及協助，亦認為此乃解決問題的大好契機。可惜此建議最終未能實現，議會主席李承仕先生提議於5月31日到管理局與員工會面。我們很感謝李主席親身與我們會面，但另一方面，立法會於5月25日內務委員會將通過此修訂，再交付大會表決，遠水實不能救近火，我們有以下意見及問題，希望前條例草案委員會各委員能先協助釐清，才繼續審議有關條例草案：

應建造業議會要求，管理局秘書處員工將於6月13日或之前以書面透過管理局行政總裁，向議會反映對其於5月16日所提之建議的意見。議會將會把管理局秘書處員工的意見提請議會大會審議，再把其決定及理據通知管理局秘書處員工。介紹會上管理局秘書處員工已強調其透過行政總裁反映的只是對議會初步建議的意見，並不表示接納其建議安排，希望議會能海量汪涵，繼續商討，務求達致一滿意及雙贏方案。

在此，管理局秘書處員工請求草案委員會在未有一完滿的管理局秘書處員工的過渡安排前，暫緩審議合併，事緩則圓。畢竟議會的員工代表於委員會5月5日會議上有關議會當日成立時所引起的員工合併問題的陳詞，令管理局秘書處員工認為管理局秘書處員工的過渡安排，須雙方同意並以書面確認各項細節才能保障員工利益。

秘書處員工再次感謝條例草案委員會主席及各議員對事件的關注。順頌
鈞安

建造業工人註冊管理局秘書處全體員工謹啟

2012年5月24日

信件分送：

何鍾泰議員 2147 9027,
rctho@capitalchina.com
石禮謙議員 2588 1623,
arazack@netvigator.com
何秀蘭議員 2151 9011,
info@cydho.org.hk
葉偉明議員 2509 9092,
wmip@ftulegco.org.hk
潘佩璆議員 2509 9092,
pcpan@ftulegco.org.hk

李鳳英議員 2787 2061,
fyli@hkflu.org.hk
張學明議員 2537 7288 / 2653 0981,
hokming_cheung@yahoo.com.hk
黃成智議員 2672 9911,
wongsingchioffice@gmail.com
葉國謙議員 2537 9868,
ipkh@dab.org.hk
梁家傑議員 2509 3101,
contact@alanleong.net

副本送：

建造業議會主席李承仕先生